

涪城文史资料选



第十三辑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委员会
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
涪城文史资料选

(第十三辑)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
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委员会
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

《涪城文史资料选》编辑人员名单

顾问：秦廷汉 姜华城

编审：周先忱

主编：王振松

副主编：梅 跃 介川伟 张国茂

编辑：刘荣辉 赵映顺 张昌文 董加川 杨 捷

学习和文史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

王振松	梅 跃	介川伟	张国茂
朱 军	刘志勇	常金剑	周伦刚
黄桂林	崔 乐	黄金平	陶 坚
田 兰	许 堃	郑之勇	杨 剑
苏士清	潘兴兰	吴云东	崔 笛

目 录

• 军 政 史 话 •

涪城区行政区划及地名变易浅谈 刘天祥 (1)

红军长征过绵阳简述 江瑞炯 (7)

“护国战争”前后冯玉祥将军率部驻防四川始末
..... 江瑞炯 (19)

日军侵华暴行铭心镂骨 钟利戡 (34)

• 往 事 追 忆 •

地下共产党员窦良仲同志忆“大跃进”中的经历
..... 窦良仲口述 钱中涌整理 (44)

简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钱文光 (51)

滔滔涪江木筏行 杨令勋 (59)

参观大寨昔阳的回忆 杨培德 (66)

张黎群巧释“篙杆”诗 杨令勋 谢纪常 (71)

原绵阳市人民法院

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的回顾……………何锐 张联元 (74)

我的知青生活 ……………陈炼 (79)

忆绵阳师范学校首任校长黄长直先生 ……………朱子勇 (98)

四川地震灾害特点规律考及1976年松潘、平武强烈地震波及绵阳的感受……………杨朝俊 (105)

• 农村经济 •

绵阳县、市（县级）供销社组建农村代购代销店概况

……………许俊杰 魏朝富 张振才 (129)

绵阳县、市（县级）、区农村会计制度改革……………

……………姜昌银 (135)

• 文教之窗 •

曾为邓小平演出过的绵阳人民剧团……………赵隆平 (145)

绵阳县、市（县级）农村“扫盲运动”概述……………

……………杨令勳 (148)

绵阳龙舞文化漫谈……………赵隆平 (157)

• 文物揽胜 •

走近龙门“五世同堂”牌坊谭冬林 (162)

记载移民文化史的李家花碑赵隆平 (169)

曾子桥与倒坐碑赵隆平 (172)

建国前绵阳城的祠、庙、寺、观.....许俊杰 张联元 (175)

• 民间传说 •

戈家桃林的传说赵隆平、陆丽君 (182)

黑石湾传奇谭冬林 (185)

涪城区行政区划及 地名变易浅谈

刘天祥

这里所说的涪城区行政区划及地名变易，也就是涪城区区划地名沿革简略记要。这是为什么呢？因为涪城区不是原绵阳市的附属，而是新设置的县一级行政区划，也应该有它自己的沿革，以利今后工作上的参考。

涪城区是在1993年1月行政区划调整时，将原市中区撤销，以涪江为界另建的两个县级区之一。涪江北岸划为游仙区，涪江南岸划为涪城区。这是根据当时经济、政治的发展，以适应于形势发展的需要而设置的一个县级行政区。

涪城区得名的来由，是因为原绵阳县曾于西晋怀帝永嘉元年时（公元307年）将涪县改名为涪城县（取城临涪江之意）的缘故。

现涪城区的辖地，城区为原绵阳市的中区：丰谷、关帝、塘汛、玉皇、杨家五个镇按历史习惯属南乡；吴家、金峰、石洞、新皂、永兴、普明、磨家、河边八

镇、乡属西乡；青义、龙门两镇属北乡。（注①）

1952年底，绵阳县土地改革运动及复查完成，即由青义乡分划出民政乡。

1953年初，经广泛征求意见，城关区非农业人口超过一万以上，为便于实行分级领导，故设城关区人民政府。丰谷、永兴城镇人口在1500人以上，且工商业较发达，与乡分开单独设镇。

1955年，我国的国民经济得到极大的恢复发展，绵阳的建设已有一定规模，由于城关区人民政府不合法制规定，因此将民政乡划入城关，城关区撤销，改为城关镇人民委员会。又于10月1日由绵阳县人委决定撤销一、二、六、七、九区，其原所辖乡镇由县人民委员会直辖。

1956年初，绵阳全县乡级区划进行了归并工作，将原划的石新乡仍分别并入杨家乡和吴家乡。

1958年10月，全县实行公社化运动，再一次进行了重大的区划调整。有一区设一社的，两乡并一社的，一乡一社的，从而很快地实现了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化。将丰谷镇、丰谷乡、塘汛乡、关帝乡、松垭乡、小枳乡合并起来，组成红旗人民公社；青义乡、龙门乡合并成青龙公社；吴家、金峰、石洞、玉皇、杨家等五个乡则按一乡一社组建成吴家、金峰、石洞、玉皇、杨家等五个以乡为名的人民公社；永兴镇、永兴乡、普明乡、河边乡、新皂乡等五个镇乡组建成曙光人民公社。此后，

村的名称改为大队并以序数冠名了。

1959年，为适应城市和工业建设的发展需要，按专署和县有关指示，组建了以生产水果为主，并结合猪、鸡、鱼、兔等养殖业为辅的副业公社，这就是于该年6月1日成立的园艺公社，将原城郊公社清源大队共约7000亩土地划归管辖，该公社驻地是新庙子。

1959年10月，原红旗、曙光两公社撤销，分乡建为九个公社，即丰谷、小枳、松垭、塘汛、关帝、永兴、普明、河边、新皂等九个公社。城关划城厢、城北两公社（街道办事处）。

1960年，为适应生产发展，又将青龙公社还原为青义、龙门两个公社。

1961年，从河边乡划出六个大队、新皂乡划出一个大队组建磨家公社，公社驻地接龙寺。

1965年，恢复丰谷、青义、永兴、新桥四个区公所，辖区仍按原属不变。

1966年12月，由于受文化大革命冲击，全国掀起了普遍更改地名的歪风，绵阳也同样受到波及。绵阳县人委以（66）绵告行字第064号公告，普遍改了区、公社名称。丰谷区更名为东风区，丰谷公社更名为东风公社，松垭公社更名为跃进公社，小枳公社更名新华公社，塘汛公社更名为红旗公社，关帝公社更名为胜利公社，青义区更名为灯塔区，青义公社更名为灯塔公社，

龙门公社更名为前进公社，吴家区更名为新胜区，吴家公社更名为新胜公社，杨家公社更名为建国公社，金峰公社更名为金星公社，玉皇公社更名为玉丰公社，石洞公社更名为光明公社，永兴区更名为曙光区，永兴公社更名为曙光公社，磨家公社更名为五星公社，河边公社更名为上游公社，普明公社更名为朝阳公社，新皂公社更名为飞跃公社。

1967年3月7日，由县人委会以（67）民政字037号通知，把一部分不合实际无需变更地名的又改正过来，如永兴区、永兴公社、新皂公社、河边公社、城郊公社、园艺公社等。

1969年9月，成立城厢、城北、工区三个街道办事处。

1978年，各区、乡、村地名基本上得到更正，也基本上保持了地名的稳定性。同年撤销绵阳县，将原绵阳县全辖区设为绵阳市（属专辖市）（注②），撤销城关区，将原三个办事处改建为三个区级机构，并建了城郊区，同时大部分公社恢复了文化大革命前的名称。

1980年2月，游仙公社划由城郊区领导，同年3月撤销城厢、城北、工区三个区，改为三个街道办事处，由新设的市中区领导，并将城郊公社划归市中区，10月开元公社并入城郊公社。

1980年8月，地区在绵阳市（县级市）进行地名普查试点工作，对全市各公社的大队名称、城镇街道、巷

名也按“约定俗成”，保持地名稳定的原则，恢复和更改了名称，使之规范化、标准化。于1981年1月17日绵阳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，并于1981年3月7日以市府发（1981）34号文件印发了“关于公布我市地名普查后各区、公社、镇、大队、街道、巷名名称的通知”，并下达在市内实施，使地名规范化、标准化纳入了稳定的轨道。

1983年由于农村和城市的经济飞跃发展，为适应各项改革需要，各公社实行了乡社分开的体制。又将丰谷乡撤销合并于丰谷镇，并在市中区新设南山、涪江、朝阳三个街道办事处，将公社改为乡，大队改为村。

1985年6月，撤销绵阳市（专辖市），另建省辖绵阳市，原绵阳市改为市中区（注③），所辖区、乡、村区划及地名未变。

1993年1月将市中区撤销，以涪江为界另建涪城、游仙两个县级区，至此，涪城区行政区划及地名也就再未变易了。

附注：

①四乡：根据乾隆三年绵州志略云：“绵州之治、大江纵而驿路横。舟车所至，水陆交尽。准此为界，以区四乡”。当时是以涪江和驿路的十字交叉而划定。涪江顺流之右，去成都驿路之左为南乡，右为西乡，涪江顺流之左，去陕驿路之左为北乡，右为东乡。东乡定名文风乡，南乡定名富乐乡，西乡定名积善乡，北乡定名

太平乡。

②绵阳曾经有三个“绵阳市人民政府”。一是指1950年2月经绵阳专署民干字第三号令决定建成的绵阳市，市长贾田夫，行政区域为原城厢、城北两个镇（包括城郊的六个村），市人民政府设在现涪城区人大院内。属县辖市，受绵阳县人民政府领导，后于1951年4月改建为城关区公所。

二是指1978年撤销绵阳县，将原辖区改建成的绵阳市（属县级市，俗呼小市），市人民政府设在现涪城区政府院内。

三是指1985年6月撤销县级绵阳市，改为市中区。所辖区、乡、村区划，地名未变。另建省辖绵阳市（地级市，俗呼大市），市人民政府即现所在地。

③市中区有二指：一是指1980年3月新设的市中区（区级）辖三个街道办事处。二是指1985年6月撤销绵阳市（县级市）新建的绵阳市市中区人民政府（县级），直到1993年1月撤销绵阳市市中区，新建涪城区、游仙区（县级）。

红军长征过绵阳简述

江瑞炯

1932年10月，在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第四次“围剿”失利后的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（以下简称红四方面军），被迫离开鄂豫皖根据地西进，直到到达湖北郧西与陕西山阳县交界处的漫川关，才最终突出国民党围剿部队重围。于是红四方面军继续西进，经陕南翻越大巴山，先头部队红二十五军七十三师二一七团12月18日进入川北通江县两河口，击溃了四川军阀田颂尧部的一个营，建立起两河口乡苏维埃政府。接着，红四方面军各部队分数路陆续攻占通江、南江、巴中县城，并决定在这一带创建新的革命根据地即川陕革命根据地。

川陕革命根据地在创建过程中，先遭到四川军阀田颂尧衔蒋介石命组织的三路围攻，后遭到四川军阀刘湘衔蒋介石命组织的六路围攻。红军在粉碎“三路围攻”后，及时进行了扩军和壮大根据地的工作。红军将所辖四个师扩编为四个军（共辖十一个师、二十九个团），加上川东游击军改编的一个军，共有五个军八万余人；

川陕革命根据地陆续扩大到包括四川通江、南江、巴中（含平昌）、万源、城口、宣汉、开江、开县、达县、渠县、仪陇、营山、阆中、广元（含旺苍）、昭化、苍溪、蓬安和陕西宁强、勉县、甘肃文县等二十二个县境域。红军在粉碎“六路围攻”后，于1935年1至2月，又先后取得广昭战役和陕南战役的胜利，进一步拓展了川陕革命根据地。

1935年1月20日，“遵义会议”后新的中革军委制定了《渡江作战计划》。1月22日，发出《中央政治局及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为红军主力入川给红四方面军电》，要求红四方面军西渡嘉陵江，再向南牵制川敌，使中央红军能在泸州宜宾间北渡长江与红四方面军会师（后因形势变化，中央红军未能在宜宾泸州间北渡长江）。

红四方面军负责人在接到上述电报后，迅速进行了研究，为了策应中央红军长征，决定发起强渡嘉陵江战役，渡江西进，开始长征。经过短期准备，1935年3月28日，红四方面军在徐向前总指挥率领下，以红三十军八十八师进行强渡，经过一夜激战，强渡成功。与此同时，红三十一军在苍溪嘉陵江上游25公里处渡口，红九军在塔子山嘉陵江下游20公里处渡口，亦均强渡成功。

红四方面军在突破国民党军嘉陵江防线后，首先乘胜攻占了剑阁、昭化、青川等县。于4月1日进入今绵阳

市境，直到7月23日最后撤离西进，红四方面军在今绵阳市境共活动了144天。本文拟就红四方面军长征过绵阳这144天的活动情况予以简述，以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七十周年。

一、红军先后解放了部分县乡

1935年4月1日，红九军从昭化县大佛滩出发，当日到达江油县雁门坝；红三十军从剑阁西庙、大路河出发，当日到达江油县云集场和青林口。这是最早进入今绵阳市境的两支红军部队。这两支部队及后续部队在进入今绵阳市境后仍分两路继续前进。一路从雁门坝出发，经会龙场、马角坝、文胜场、柏胜场、重华堰等地，到达永平、北城子一带；另一路从青林口出发，经后坝、神龙河、小溪坝、双河口、石岭子、直逼中坝场。

接着，红四军十二师4月10日攻占梓潼县城；红三十军二六八团4月11日攻占平武县城。4月中旬红四方面军发起中坝战役，于4月17日攻占中坝场，18日攻占彰明县城。4月21日，红四军一部攻占北川县城。

至此，红军强渡嘉陵江战役胜利结束，共歼灭国民党军队12个团1万余人，其中中坝战役歼灭国民党军队4个团3000余人。在今绵阳市境，红军先后解放了梓潼、平武、彰明、北川4座县城和中坝场镇以及梓潼、平武、江油、彰明、北川5县农村与绵阳、盐亭两县沿

边部分农村，使涪江上游两岸广大地域（除江油县城未攻占外），成了红军新的解放地域。

二、红军带领群众积极开展各项工作

1、建立党政群组织

1935年4月至5月，红四方面军在新解放的今绵阳市境地地域，先后建立平南、江油、彰明、济时、北川5个中共县委，县委书记、委员一般均由红军干部担任；红军还在中共江油县委下面建立第三区委（中坝场镇内外），中共彰明县委下面建立太平区委（中坝场镇郊外），中共北川县委向所辖4个区苏维埃政府派驻了党的指导员。

同时，红四方面军在新解放的今绵阳市境地地域，先后建立梓潼、百顷坝、济时、重华、平南、平武、彰明、北川8个县苏维埃政府和中坝市苏维埃政府。县（市）苏维埃政府正副主席和委员一般由当地贫苦农民担任。在此9个县（市）苏维埃政府下面，共建立了795个区、乡、村苏维埃政府。使政府系统组织基本完善。

此外，红四方面军还在新解放的今绵阳市境地地域广泛建立游击队与工会、妇女会、共青团、儿童团等群众组织。

2、开展土地革命和宣传、文教、卫生工作

①在中共各县县委领导下，发动广大贫苦农民开展以土地改革为中心的革命活动。

为了扫除土地改革的障碍，红军每到一地，都要带领苏维埃干部和贫苦农民，首行进行“打土豪、分浮财”活动。红军在进驻平武期间，先后在县城、大桥、土城、水晶、大田河等地惩办了团总、地主豪绅、土匪头子20余人。江油中坝场“红军胜利纪念碑”落成时，红军召开群众大会，当场镇压了收厘金的国民党政府税官宋少林、警察分队长刘述堂等土豪5人；全县共镇压土豪劣绅300余人。红军进驻北川后，通过向群众了解，将一批作恶多端的土豪劣绅抓捕后，先由当地群众控诉其罪行，再以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名义宣布其罪状并立即正法，红军在北川县境内先后镇压了土豪劣绅100余人。

红军在镇压土豪劣绅的同时，没收其一切财物上缴苏维埃政府。红军攻占中坝场后，立即带领苏维埃干部与游击队员，前往没收当地大商号“祥泰行”、“忠信孚”、“同仁行”、“五风银楼”的资本，除留作红军给养外，其余的粮食、衣物等分给中坝场上的穷苦群众。当时江油全县仅没收地主的粮食即近100万公斤。一些地方还把没收地主的粮食、物资，集中起来开“大锅饭”，让穷苦群众尽情食用。

红军没收到的财物，除枪支、弹药、金银等留用外；其余粮食、物资全部分配给了穷苦群众。通过“打土豪、分浮财”，为土地改革扫清了障碍。

关于平均分配没收的地主土地，今绵阳市境有两种